

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2段389號
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郭義宏

電話：4933654#610

傳真：4943809

電子信箱：dan.gyh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宋小輔字第11100018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「111年度學校家庭教育優質化補助計畫」親職教育講座活動，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校教職員工、家長及社區人士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2月27日桃教終字第11001195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時間：111年3月26日（六）9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- 三、地點：宋屋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- 四、講題：共創幸福-談親子溝通及正向管教。
- 五、講師：劉若倩(教育部 家庭教育專業人員 認證講師)。
- 六、教師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——「宋屋國小」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路徑為：「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→「活動查詢」→「查詢條件」點選：「主辦/協辦單位」：宋屋國小，報名此研習。
- 七、為響應環保，當日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- 八、參與研習者請戴口罩，並配合服務人員量測額溫暨手部酒

輔導室 111/03/23 15:11



11100019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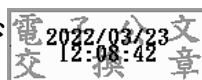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精消毒。

九、聯絡人：輔導主任郭義宏，連絡電話：03-4933654分機
61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

裝

訂

線